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70

#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中兵红箭 | 股票代码 | 00051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韩韬 | 王新华 | |
| 办公地址 | 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 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 |
| 电话 | 0377-83880269 | 0377-83880277 | |
| 电子信箱 | hjhantao@163.com | wxhhtj@sina.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318,152,061.30 | 2,204,965,858.49 | 5.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82,654,897.48 | 161,331,245.01 | 13.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50,232,291.06 | 150,927,751.20 | -0.4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7,868,658.53 | -142,568,304.99 | 161.6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12 | 0.1154 | 13.6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12 | 0.1154 | 13.6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1% | 2.03% | 0.1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1,226,763,190.75 | 11,011,225,449.91 | 1.9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321,812,847.49 | 8,188,102,341.00 | 1.6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06,02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中兵投资 | 国有法人 | 18.97% | 264,150,752 | 0 | | |
| 豫西集团 | 国有法人 | 15.97% | 222,401,993 | 0 | 质押 | 38,170,000 |
| 江北机械 | 国有法人 | 4.94% | 68,832,640 | 0 | | |
| 山东工业集团 | 国有法人 | 4.44% | 61,887,122 | 0 | | |
| 王四清 | 境内自然人 | 2.16% | 30,125,825 | 0 | | |
|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99% | 27,643,023 | 0 | | |
| 物资集团 | 国有法人 | 1.94% | 27,059,636 | 0 | | |
| 北京金万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5% | 23,002,812 | 0 | | |
| 上海大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4% | 21,398,557 | 0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60% | 8,331,3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的中兵投资、豫西集团、江北机械、山东工业集团、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集团均为兵器集团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其它四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股东中的北京金万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3,002,812股,普通账户持股0股,实际合计持有23,002,812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爆发重挫全球经济,加剧了全球经济的停滞。中美贸易摩擦以及与其他经济体之间的复杂关系多重叠加,国内经济面临新的挑战,对涉外业务较多的子公司北方滨海产生了一定的影响。针对以上情况,北方滨海大力开拓国内外市场,积极寻找替代者,采取改造现有生产线、处理现有库存产品等方式降低损失。

面临着复杂的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公司坚持把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作为最高战略,围绕履行好强军首责、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工作主线,聚焦主责主业,深入贯彻新时代发展方针,统筹推进稳增长。坚持生产经营与疫情防控两手抓,抓创新、调结构、促改革、强管理、防风险,实现了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平稳增长,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得到较大改善,经济运行保持良好态势。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31,815.21万元,同比增长5.13%;实现利润总额21,338.28万元,同比增长1.2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8,265.49万元,同比增长13.2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21%;总资产周转率0.21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8,786.87万元;成本费用率92.86%;资产负债率25.88%,基本每股收益0.1312元/股。

公司认真履行强军首责,积极梳理疫情给军品生产带来的影响,重新排定生产进度,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强化生产组织、落实责任,复工复产成效明显,上半年公司军品任务顺利交付,军品收入大幅度增长。

民品发展总体平稳。公司组织中南钻石、红宇专汽、银河动力、北方滨海等子公司编制了2020-2022年民品产业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计划方案,为后续民品板块健康持续发展奠定基础。超硬材料业务板块方面,中南钻石大颗粒宝石级培育钻石实现了批量供应市场,收入利润大幅增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业务板块方面,红宇专汽完成了无人机消防车(国VI)及消防抢险车样车的交付并取得销售许可,完成了国六新品SX1189爆破器材运输车等产品的设计开发;北方滨海加强市场和客户开发,保持大客户核心供应商地位,采取多项举措强化整车零部件集约供应能力;银河动力在巩固现有产品市场地位基础上,加强产品结构调整,加大军品新产品开发力度,军品销量有较大幅度提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与收入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67

##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1日以邮件和口头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因疫情影响,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分别为陈建华、魏军、李玉顺、扈乃祥、杨守杰、牛建伟、韩赤风、董敏、吴忠。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表决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对《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修订。详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68

##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1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因疫情影响,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4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4人。分别为杨世平、郭长吉、王建国、温志高。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审议并表决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71

##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梳理,现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3]101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13年11月27日向9名发行对象定向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3,671.5909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9.68元。截至2013年11月28日,共募集资金1,323,409,999.1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53,421,987.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1,269,988,011.39元。截至2013年11月28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3]00033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111,171,253.47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80,847,672.87元;于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68,504,873.33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61,818,707.27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除去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7,672,174.42元外,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148,232,669.74 元,其中本金121,144,583.50元,扣减手续费等后的利息净额27,088,086.24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2016年)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6]307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2016年12月29日向8名发行对象定向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68,804,014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2.13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047,592,689.8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56,281,347.4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1,311,342.33元。截至2016年12月2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24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扣除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吉林江北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三家交易对方支付的本次并购交易中的15%现金对价共计361,869,233.75元,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可使用金额1,629,442,108.58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67,608,751.60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8,077,429.31元;于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4,259,282.4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55,272,039.89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除去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4,600万元及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外,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666,287,906.66元,其中本金635,833,356.98元,扣减手续费等后的利息净额30,454,549.68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商业银行和保荐机构共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施监管。为各募投项目设置了独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在取得商业银行每月出具银行对账单后,及时提供给独立保荐机构及公司财务金融部、审计监督部、证券事务部以掌握相关进展情况;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大额资金的使用及时通知保荐机构等。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均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具体如下:

2013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中信证券、专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4年1月2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召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高新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2016年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

2016年12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

2017年1月24日,公司与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6月2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宇专汽")、中信证券与存放红宇专汽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7月5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向东")、中信证券与存放北方向东募集资金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红阳")、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北方红阳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滨海")、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北方滨海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红宇")、中信证券与存放北方红宇募集资金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机特种")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营业部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江北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驻吉化公司支行。

2017年7月12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机特种、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江机特种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江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驻吉化公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一)2020年6月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2013年(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 263724209889 | 1,269,988,011.39 | 484,160.63 | 活期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召分行 | 252024540558 | 1,270,272,004.86 | 78,134,482.14 | 活期/定期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 | 41001531310059100519 | 400,820,000.00 | 0.00 | 项目已建设完毕,账户已销户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高新路支行 | 41001522328050202234 | 142,708,011.39 | 67,620,438.91 | 活期/定期 |
| 中信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 7397210182200005879 | 30,000,000.00 | 1,993,588.06 | 活期 |
| 合计 | | | 148,232,669.74 | |

(二)2020年6 月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2016年(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 | 110922792610102 | 225,704,115.98 | 34,388,598.58 | 活期 |
| 建设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 41050175650809510388 | 65,729,678.31 | 38,752,783.23 | 活期 |
|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 52070180000657857 | 171,380,470.08 | 65,002,514.24 | 活期 |
| 工行驻吉化公司支行 | 0802211829200236909 | 239,720,003.27 | 142,324,611.42 | 活期 |
| 建行江北支行 | 22050161643800000212 | 301,583,229.92 | 214,921,954.22 | 活期 |
|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 412899991010003073029 | 31,414,919.78 | 4,302,605.42 | 活期 |
| 中国银行南阳分行 | 253351477878 | 95,308,033.56 | 38,421,181.27 | 活期 |
| 工行淄博博山支行 | 1603021329200015302 | 317,845,042.31 | 109,191,763.22 | 活期 |
| 建行淄博博山 | 37050163644100000242 | 180,756,615.37 | 18,981,895.06 | 活期 |
| 合计 | | 1,629,442,108.58 | 666,287,906.66 |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使用情况表

201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1,269,988,011.39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61,818,707.27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111,165,280.27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111,171,253.47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8.75%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 | 418,890,000.00 | 418,890,000.00 | 0.00 | 381,217,825.58 | 91.01% | 2016年6月 | 6,943,049.24 | 否 | 否 |
| 2、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 | 400,820,000.00 | 400,820,000.00 | 0.00 | 400,820,000.00 | 100.00% | 2016年6月 | 13,393,904.55 | 否 | 否 |
| 3、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 | 是 | 146,300,000.00 | 35,134,719.73 | 0.00 | 35,134,719.73 | 100.00% | 2019年1月 | | | 是 |
| 4、精密加工用高品级聚晶立方氮化硼复合片(PCBN)、聚晶金刚石复合片(PCD)系列刀具材料产业化项目 | | 161,270,000.00 | 161,270,000.00 | 0.00 | 161,270,000.00 | 100.00% | 2020年12月 | | | 否 |
| 5、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142,708,011.39 | 142,708,011.39 | 11,028,833.27 | 81,938,834.16 | 57.42% | 2021年6月 | | | 否 |
| 6、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 | 是 | | 111,165,280.27 | 50,789,874.00 | 50,789,874.00 | 45.69% | 2022年10月 | |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269,988,011.39 | 1,269,988,011.39 | 61,818,707.27 | 1,111,171,253.47 | | | 20,336,953.7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1,269,988,011.39 | 1,269,988,011.39 | 61,818,707.27 | 1,111,171,253.47 | | | 20,336,953.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项目具备达纲生产能力但实际未达纲生产。中南钻石根据用户需求结构变化等情况,结合自身产品结构规划目标和自身技术水平,利用项目具有柔性生产能力的特点,暂将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和高韧性工业钻石生产线产能按照生产普通人造金刚石产品需求统一调配,将全部用于生产人造金刚石产品。其余项目详见募投项目进展情况说明。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截至项目变更前,江西申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已基本达到年产 3500 吨高纯石墨的生产能力,能够完全满足和匹配当前中南钻石合成生产人造金刚石用高纯石墨及其它制品生产的需要。为避免继续投入所带来的生产能力闲置风险,公司决定将该项目剩余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2019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同意终止江西申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并将剩余募集本金用于中南钻石"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上述事项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13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273,702,525.07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根据上述决议,中南钻石于2014年1月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br>2014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中南钻石100%股权所募集的配套资金置换"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的先期投入资金7,145,147.80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根据上述决议,江西申田于2014年5月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于2018年12月通过项目总验收。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81,217,825.58元,结余金额为37,672,174.42元,该项目出现募集资金余额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通过有效的谈判、精细化管理措施节约了部分资金投入所致。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中南钻石将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37,687,298.31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中南钻石日常生产经营。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本次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使用情况表

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1,629,442,108.58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55,272,039.89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467,608,751.60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智能化弹药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 | 225,704,115.98 | 225,704,115.98 | 2,214,712.00 | 12,681,438.30 | 5.62% | 2022年12月 | | | 否 |
| 2、智能化弹药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 | 65,729,678.31 | 65,729,678.31 | 1,639,326.50 | 7,889,339.50 | 12.00% | 2021年5月 | | | 否 |
| 3、机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 31,414,919.78 | 31,414,919.78 | 937,181.40 | 27,241,258.62 | 86.71% | 2021年5月 | | | 否 |
| 4、系列化产品生产能力扩充建设项目 | | 171,380,470.08 | 171,380,470.08 | 7,841,087.00 | 34,774,769.65 | 20.29% | 2023年12月 | | | 否 |
| 5、郑州专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 | | 95,308,033.56 | 95,308,033.56 | 1,985,810.00 | 11,270,870.31 | 11.83% | 2020年12月 | | | 否 |
| 6、特品研发条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 | 317,845,042.31 | 317,845,042.31 | 14,595,440.82 | 112,403,326.47 | 35.36% | 2021年5月 | | | 否 |
| 7、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项目 | | 180,756,615.37 | 180,756,615.37 | 853,535.00 | 63,779,275.86 | 35.28% | 2022年12月 | | | 否 |
| 8、研发生产条件建设项目 | | 301,583,229.92 | 301,583,229.92 | 12,709,000.24 | 96,218,997.9 | 31.90% | 2021年5月 | | | 否 |
| 9、飞机零部件及高端防爆器材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 | 239,720,003.27 | 239,720,003.27 | 12,495,946.93 | 101,349,474.99 | 42.28% | 2021年5月 | |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629,442,108.58 | 1,629,442,108.58 | 55,272,039.89 | 467,608,751.60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1,629,442,108.58 | 1,629,442,108.58 | 55,272,039.89 | 467,608,751.60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无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17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郑州红宇专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郑州红宇专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07.74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根据上述决议,中南钻石于2017年1月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br>2017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中南钻石100%股权所募集的配套资金置换"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的先期投入资金7,145,147.80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根据上述决议,江西申田于2014年5月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19年4月1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江机特种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br>2019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三项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北方滨海、北方红阳及红宇专汽分别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2亿元和4,6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一)201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3年12 月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中南钻石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27,370.25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3]002357号)。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南钻石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7,370.2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2014年1月中南钻石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2.2014年5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先碳素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江西申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714.51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江西申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4]004105号)。截至2013年12月31日,江西申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714.5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2014年5月,江西申田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二) 2016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6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置换金额的议案》,同意郑州红宇专汽对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资金807.74万元进行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2017年6月28日公司完成上述807.74万元募集资金的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本次募集资金(2016年)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4月19日, 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江机特种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20年2月25日,江机特种将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8,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7月22日, 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北方滨海、北方红阳及红宇专汽分别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2亿元和4,6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方滨海、北方红阳及红宇专汽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分别为2亿元、2亿元和4,600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暂时闲置进行现金管